**陕西中医药大学校外住宿留学生安全协议书**

 为了加强校外住宿留学生的安全管理，特与校外住宿留学生签订本协议。学校原则上不允许留学生在外住宿，但如果留学生确实需要在外住宿，必须由本人写出书面申请，并由留学生或留学生监护人/代理监护人（针对未成年留学生）、学校两方签订安全协议书，同时遵守以下条款：

1. 留学生应选择即安全又适宜居住的地方，尽量减少安全隐患；
2. 学校定期对留学生进行安全意识和安全知识的教育，提高留学生应对多种险情和安全事故的能力，以避免造成伤害；
3. 留学生本人要保证在住宿点和学校之间道路上的安全及在住宿点休息时的安全；
4. 如果留学生未成年，家长不能让留学生单独居住，必须由监护人或者代理监护人监护，以保证学生不受不良因素的影响及人身、财产安全;
5. 如果留学生在住宿点发生不安全事故，应由留学生本人或监护人/代理监护人（未成年留学生）负全部责任，学校不负任何责任，有效时间段包括学期内，假期(公众假期,寒暑假等);
6. 如果留学生在住宿点或者其他地方发生意外, 应由留学生本人或监护人/代理监护人（未成年留学生）负全部责任，学校不负任何责任。

本协议一式两份，留学生或其监护人/代理监护人、学校各执一份。

甲方：陕西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盖章）

乙方：留学生 或监护人/代理监护人

年 月 日